

证券代码：301216

证券简称：万凯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7

债券代码：123247

债券简称：万凯转债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万凯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债券代码：123247 债券简称：万凯转债
- 转股期限：2025年2月24日至2030年8月15日
- 暂停转股时间：2025年5月22日至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
- 恢复转股时间：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将于近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为保证本次权益分派的正常实施，根据《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详见附件），自2025年5月22日起至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万凯转债”，债券代码“123247”）将暂停转股，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

在上述暂停转股期间，“万凯转债”正常交易，敬请“万凯转债”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5月22日

附件：《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以下简称“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